

广东省能源协会

广能协〔2019〕11号

关于2019年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师培训班预报名的通知

各电力企业：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国务院《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及国家能源局《能源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意见（2016-2020年）》精神，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委托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开展电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有关工作的复函》（发改办运行〔2017〕1492号）的要求，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及下属各评价中心开始全面推进电力行业信用评价工作，电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已步入快车道。

广东省能源协会作为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电力行业信用体系办公室批复设立的评价中心（以下简称“广东评价中心”），负责广东区域电力企业信用建设工作。为更好的指导电力企业做好信用评价申报工作，广东评价中心拟召开电力行业信用评价师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培人员

1. 施工企业、电网企业、发电企业、设计企业、售电企

业、电能服务企业、电力大用户、电力供应商、其他电力相关企业的领导及企业管理、财务管理、人资管理、安全质量管理、市场营销、项目管理等相关负责人和专业管理人员。

2. 具有申报信用评价意愿的电力企业的综合管理人员。

二、培训内容

（一）标准宣贯

1. 介绍我国信用标准概况；

2. 宣贯《电力企业信用评价规范》、《电力行业供应商信用评价规范》等标准。

（二）信用评价专题培训

1. 介绍电力体制背景下电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情况；

2. 讲授信用评级基础理论；

3. 讲授企业现场访谈方法、信用评价流程、信用评价报告的撰写；

4. 讲解企业如何准备信用评价申报材料，以及相关的重点难点；

5. 介绍信用评价网上申报的注意事项及关键点。

三、培训时间和地点

（一）根据预报名情况，拟定时间和地点，为期2天，具体时间地点将以正式通知报名为准。

（二）考试形式和发证

1. 考试形式：闭卷笔试。

2. 发证：考试合格后，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颁发电力行业信用评价师合格证书。

四、培训费用

培训费 2000 元/人，费用包括培训费、教材费、考试费、证书费。培训期间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五、其他事项

1. 取得信用评价师资格的专家，可作为所在单位申报信用评价的内审员。

2. 请于 2019 年 3 月 30 日前将预报名回执表的电子版及纸质盖章扫描版发送至我协会邮箱，如已填报《2019 年广东省能源协会咨询培训服务项目预报名回执》，无须重复填报。

3. 联系方式

吴小姐 020-83275181 郑小姐 020-83275211

电子邮箱：gdpeima@163.com

附件：2019 年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师培训班预报名
回执



附件：

2019年广东省电力行业信用评价师培训班预报名回执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人及手机号码：			企业类别 (在对应的□ 中打“√”)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发电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电网企业
电子邮箱：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售电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电能服务企业
填表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大用户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供应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企业（如 造价、监理等）
序号	参培人员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手机号码	备注
1						
2						
...						
注：1. 请于2019年3月30日前将本表的原始电子版与纸质盖章扫描版发送至我协会邮箱：gdpeima@163.com，如有疑问，可打020-83275211咨询详情。 2. 发送邮件请在标题注明“2019年信用评价师预报名回执_XX公司”。						